**现场勘查承诺书**

杭州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企业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我方自愿参加在贵所（公司）举行的杭州市萧山区义桥镇御景蓝湾二期479个地下车位使用权（标的编号：HJS2019ZC1434），我方已对本次公开交易的杭州市萧山区义桥镇御景蓝湾二期479个地下车位使用权的车位质量、数量、坐落、现状、具体位置、面积等进行了核对且予以确认，并完全接受现状。

我方确认贵司和转让方杭州卓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履行了告知义务。我方保证在被确定为受让方后不会就现场实物现状提出任何异议并愿意接受一切风险与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